

今夕何夕

■轻 舟

夏至过后，天亮得更早了，人也醒得更早了。不是所谓的睡眠少，而是被鸟叫醒的。

不到5点，天已蒙蒙亮，但太阳还未爬起来，是一种纯粹的青亮，带着晨曦的清风。角角落落里，还似乎听得见树木花草的呼吸声，甚至闻得到它们呼吸过后弥散的清香。这时，小区内外，大树上，花园里，丛中木，与大地一同苏醒的鸟儿，在一只不知名的雄鸟那高亢婉啁而持续的鸣声引领下，参差不齐地进入角色，开始大合唱，迎接新的一天的开始，直到天地光芒万丈。

鸟类有叙鸣和啁鸣两种叫法，叙鸣是对环境刺激的一种保护性或者防御性反应；啁鸣则是雄鸟在繁殖季节所特有的鸣叫，用来吸引雌性。

清晨被鸟叫醒，这让我有点愕然，仿佛不是事实。记忆中，就是住在农村，也没有被鸟叫醒过，在大小城市住了五十来年，清晨只有被汽车的大喇叭声吵醒过，出现被鸟叫醒的情况还真是第一次。看来，这几年对环境的重视已经收到成效，至少多年前还难觅踪迹的鸟儿，已经将城市当成了它们舒适的家，欢快地觅偶并和谐地生活着了。这也算是久居城市的一桩新鲜事物吧，不知道现在的媒体人愿不愿意将它做成一篇新闻？

今年的夏至公历还是6月下旬，接下来的节气便是大暑，时间已到7月下旬，妥妥进入酷热难耐的中伏天气。为了避暑，也为了避开休假高峰，找了一个海拔800多米的山腰旅馆，开启了纳凉休假的模式，同时也想体验一下山区的鸟语花香。

进得山里，花草不多，但古树参天，树木葱茏，有水有风，水冷彻，风微凉，气温明显低于城里，特别是早晚凉爽。心想，这不愧是休闲的好地方，清晨一定也会被鸟鸣声吵醒吧。

哪知晚上躺在床上，撞击耳膜的，不是鸟鸣，竟是蝉叫。那种鸣叫声，不是一般的响，似数十头挨刀宰的猪嚎，又似一个个木材加工厂的电锯声，还似装修房子的打钻声，不遮不掩，惊天动地，撞耳钻心，让人心烦气躁，不得安生，连严重耳背的耄耋老人都被吵得耳鸣失眠了。蝉这种撕心裂肺的鸣叫，不仅夜晚喋喋不休，大白天也在连轴转，真称得上是“夙夜在公”的典范了。

小时候，山里的夜在课文里是“夜深人静”，偶尔远处一声狗吠，在体验中至多也是“蛙鸣虫叫”或“鸟鸣鸡啼”，一切都是那么的安静和谐。然而，海拔800多米的这一个山腰，晚上没有听见蛙鸣，早晨也没有听见鸟鸣鸡啼，反而被一只只不起眼的蝉虫吵到，不能不说是一个严重的意外，对一向自信的经验常识，无疑是一次尴尬的破除。

查阅资料可知，“蝉”的种类很多，雄虫腹部有发音器，在夏季特别是盛夏，若虫蜕壳变为成虫，最长只能活六七十天，必须抓紧时间寻偶交配繁殖。它的连续尖锐鸣叫，就是为了吸引雌蝉，鸣叫声越响，成功几率越高。与生命延续相比，鸣叫发出的刺耳声音，似乎又是可以原谅的了。

在城里被鸟鸣声唤醒，在山区被蝉虫声吵到要逃，一鸟一虫，恰巧处于繁殖盛期，偶然中有必然。只是它们的吵闹都超出了既有想像和经历的“刻板印象”。

这种今日之城有昔日之山的鸟语花香，今日之山竟有昔日之城的喧嚣热闹，是不是有一种“今夕何夕”之感？

也谈“一三五不论”

■李 昂

“一三五不论，二四六分明”，是对诗的格律的一句总结性口诀，意即除了每句的末字之外，句中的奇数字不一定要符合平仄，而偶数字则须严格按照平仄要求。但实际情形并非完全如此。

先说“一三五不论”。格律诗的四种句式，七言诗的第一个字一概可以不论平仄，故“一三五不论”，实际上是针对三、五两个字，五言诗则是针对一、三两个字。

四种句式中，真正“一三五不论”的，只有五言的“仄仄平平仄”，七言的“平平仄仄平平仄”这一种。比如杜甫《天末怀李白》中的“鸿雁几时到”，第一字由仄变平，第三字由平变仄，都可“不论”。王维《送元二使安西》中的“劝君更尽一杯酒”，第五字由平变仄；贺知章《回乡偶书》中的“儿童相见不相识”，第五字由平变仄，第三字由仄变平；也都可“不论”。

但其它三种句式则不然。即如第二种，五言的“平平平仄仄”，七言的“仄仄平平平仄仄”。比如常建《题破山寺后禅院》中的“清晨入古寺”，第三字由平改仄，此句成了三仄尾，则一、二字均须保持平声，盖“下有三仄，上有二平”焉。杜牧《清明》中的“借问酒家何处有”，第三字由平变仄，可以“不论”，但如果第五字也由平变仄，写成“哪（处有）”之类，那也就是三仄尾。倘若非改不可，则第三字仄声的“酒”就要改用平声字。而“酒”字又不能移易，故第五字平声的“何”也就不能改为仄声。

这种句式的又一个变格是五言的“平平仄仄仄”，七言的“仄仄平平仄仄仄”。即第三、四（或五、六）两个字的平仄发生互换，诗家谓之“锦鲤翻波”。比如孟浩然《宿建德江》中的“移舟泊烟渚”，王之涣《凉州词》中的“羌笛何须怨杨柳”，杜甫《江南逢李龟年》中的“正是江南好风景”。这种变格应用得相当广泛。但也有个前提条件，即三四（或五六）字由平仄变成仄平，则一二（或三四）字就须用相邻的两个平声。

再说第三种，五言的“仄仄仄平平”与七言的“平平仄仄仄平平”。比如王维《山居秋暝》中的“莲动下渔舟”，第一字已改用平声，此无碍；如果第三字也改为平声，则此句就成了三平尾，为诗家之忌。再如李白《望庐山瀑布》中的“遥看瀑布挂前川”，第三字仄声“瀑”如改为平声，那无所谓；而第五字仄声“挂”如改用平声字，则句子也就成了三平尾。

第四种，五言的“平平仄仄平”与七言的“仄仄平平仄仄平”。比如王之涣《登鹳雀楼》中的“黄河入海流”，如把第一字、平声的“黄”改成仄声的“大”，则此句除了韵脚“流”字外，就只有“河”这一个平声字，这就谓之孤平，亦是诗家之忌。七言诗如贺知章《回乡偶书》中的“笑问客从何处来”，第三字已由平作仄，如果第五字仍按常规的仄声不动，那就是“仄仄仄平平仄平”，也是孤平了。因而作者把第五字由仄声改成平声“何”，此句除韵脚“来”字外，仍有“从何”两个连平，于是避免了孤平。

至于“二四六分明”，大抵如是，亦有例外。前边说过“羌笛何须怨杨柳”，第六字便不“分明”，因为它由仄声变成了平声，补救的办法已如上述。

再如五言的“仄仄平平仄”这个句式，有时第四字、甚至三四字同时变成仄声，比如白居易《赋得古原草送别》中的“野火烧不尽”、李商隐《落花》中的“高阁客竟去”，这就谓之失律，补救的办法是从对句中去想。对句中的平仄本为“平平仄仄平”，现在则把第三字改为平声，写成“春风吹又生”“小园花乱飞”。七言的“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是同一道理，比如陆游的“一身报国有万死，双鬓向人无再青”，出句变成“中平仄仄仄仄仄”，对句则变为“中仄仄平平仄仄平”。这就是诗家所说的对句拗救。此种情况甚少，今天的诗词创作更不必走这个路子。

风景（小小说）

■彭建华

第二次见到她，是在办公室。甫见面，她惊喜地叫，是你！他抬起头。一张秀美的脸，似曾相识，却又想不起来曾在哪里见过。他笑笑，问，姑娘，办事？不呢。她也笑，今天开始，我们是同事啦。他用手拍拍脑壳，有点不好意思。是呀，昨天主任就说过，今天有新同事要来，没想到是你。忙起身去倒茶。滚烫的开水倒进纸杯，袅袅热气，一下冒出。他的脑海里，隐约出现一幅画面：黄山，百步天梯，一位中年男人爬得口干舌燥，心火直冒，便就地坐下来，拧开随身携带的水壶，想倒杯水喝。水壶居然是空的。此刻，纵是四周景色诱人，他也无心欣赏，索性闭目养神。哗哗，有水流声。中年男人感觉手里的杯子一沉，睁眼一看，一道比黄山还唯美的风景，就立在面前。那是一位年轻的姑娘，正将水壶里的水往他的杯子里倒。热气氤氲，比百步梯顶的雾霭还要美妙动人。

谢谢！第一次相见的画面，定格了。因了这段缘由，他和她自然是办公室里走得最近的同事。

转眼，到了“十一”长假。她对他说，有什么行程？他说，想去九寨沟。她说，好呀。我也正想去看看。

两车车凌晨出发，晚上就到了。随后几天，他们去看湖泊群、瀑布、彩林、雪峰、蓝冰和藏族风情，将九寨沟六绝看了个遍。

她惊艳于九寨沟的美。这是高原，居然享有“水景之王”盛誉，你说怪不？她一路唧唧喳喳，像个孩子，将一肚子好奇全倒给他。他听着，脑海里又响起黄山百步梯的哗哗水声，心似乎被融化，变得特别的柔和。他告诉她，这里虽是高原，却是一条纵深的山沟谷地，而且又为森林覆盖，加之周围雪峰耸立，便形成了许多高山湖泊。她双眼炯炯有神，望定他，又问，你最喜欢什么风景？他又想起了黄山百步梯上的哗哗水声，脱口而出，山水之景。

哈哈。她笑，笑成彩林的样子。然后，一掌拍在他肩上，大声赞叹，英雄所历略同。

一次，两人驾车去了县内的紫石堰镇大山里，居然也发现了一处小瀑布和湖泊群。其中有一处方圆三十来亩的湖泊，湖水碧绿如缎，宝石般镶嵌在群峰之间，煞是可爱。

她说，这简直是我们祁州的小九寨沟啊。他笑笑，说，真是个风景处处有，只是没被发现而已。

她突然想调皮一下，歪着头问，风景处处有，好像你还发现了别的风景似的。一掌拍在他肩上，说来听听。他认真地说，世上的风景太多了，只要你舍得去走，保准一步一景。不过，他突然也想调皮一下，说，比如眼前，就有比这湖泊更美的风景。哇！她大叫，我怎么没看到？说来听听，赶紧的。

他对她灿然一笑，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你当然看不到这绝美风景，这风景只在我眼里。

她的脸颊一下红了，低骂一声，你坏。一掌拍在他肩上。

后来，两人又相约了十几次。长假自然是去远方，短假比如双休日，就开车去周边探访美景。每次都是差不多的情景，她给他一掌，可就是从未讨回来他的一掌。

更让她不解的是，回来的时候，到了离城不远的的一个岔路口，他都会让她先回城，然后自己独自驾车而去。一脸迷惑的她，总会坐在驾驶室里，手握方向盘，怔上好一会。

最后一次相约去看风景，是在虎门。

那天，阳光灿烂，风和日丽，浩瀚的大海粼粼波光，平静如一面镜子。他们租了一辆小汽艇，在波光里穿梭，玩得开心极了。突然，起了风，越刮越猛，波光刹时变成一道道水墙，从远处一路排过来。

汽艇颠簸着，快速向岸边飞驰。她一把抱住他，脸紧紧伏在他的胸口上，再不敢看黯昏的海面。他也抱紧她，就像十多年前抱着自己年幼的女儿，一双手轻抚她的秀发，安慰说，别怕，别怕。

也不知过了多久，她似乎睡着了。朦胧间，听到他在耳边喊，到岸了。她惊异地抬起头，说，这么快？似乎有点意犹未尽。

返回的路上，她坚持自己开车。她说，以后我可能不会跟你一起出来看风景了。

他心里咯噔一下，仍是一脸平静。

她说，谢谢你这两年给我的陪伴，要不是你，我可能至今仍未走出男友去世的阴影。叹一口气，又说，在我们眼里，其实彼此都是一道风景。可是……沉默了一会，她幽幽低语，我恋爱了。

祝福你！他说，所有的风景都可以欣赏，甚至留在心底，但遗憾的是，我们都无法将风景带回家去。

她若有所思。我知道，嫂子才是你最美的风景。她突如其来的一句话，像一把锋利的刀，一下戳中了他的心房。

她口中的“嫂子”，本就是他心底最靓丽的一道风景，然而，却在三年前就融入了老家后山的风景当中。

他一惊。然后，很郑重地点了点头，转过身子，眼角溢出了泪花。



琐忆露天电影

■邓潇泓

我的童年早成了那一去不复返的黄鹤，那个时代看电影的那些事儿却宛如那晴川上的汉阳树，历历在目。

那时候，电影院稀有得如当今的野生华南虎，一个县只有城关镇才有一家简陋的影剧院，其他地方只能由县电影院定期去放露天电影。这露天电影场很简单：或埋上两根柱子挂上银幕，或将银幕挂在屋檐下即可。但就是怕在放映时天下雨飘雪。

我大队是区和公社机关所在地，因此，看电影的机会要比别的大队多得多。放电影的日期一般是赶墟的当晚，放置电影设备的地方有两处：区汽车站，公社机关。放映地点有三处：区中学的操场，老供销社前的墟场，饮食店前的空坪。因此，我和伙伴们在逢墟的日子里都会去这些地方。当打听到放电影的信息后，就会欢喜雀跃回家汇报，那高兴劲儿比大年初一早晨穿新衣裳还要强好几倍。

每逢放电影的日子，下午三四点钟，我们就背着长凳去占地方。既然是占，免不了会发生口角，甚至打架。爱与小国因争地盘而发生口角是我的邻居——一个四十多岁的高个子妇女。她生的模样尚可，就是有只眼睛不方便。别看她这样，命运却很好，嫁了个木匠，生了六七十个崽女。她死活不会做，家务事有女儿们。她有的是时间去电影场看板报、插播，去与小孩发生纠纷。我与小伙伴对这个女人都不怎么怕，最怕的却是一个与我同龄的男孩。这男孩是一个可怜的人，天生就手足并地爬着走。他在校读书时，如果你欺侮他，他就会不顾一切地箍住你的腿，不停地撕咬。如果你逃，他就会快速捡起石子抛来，石子不是击中你后脑勺，就是命中你后背，真是石无虚发。他这一绝技，在看电影与人占地盘争时，也有几次发挥到了极至。鉴于此，我们一般不愿把凳放在他的前后左右，以免与他发生不快而吃哑巴亏。

我有一个本家姑妈，是附近大队的。她是一个电影迷，可每次看电影自己总不带凳，挤坐在我家的板凳上。她读过高小，总爱时不时地充当义务解说员，其实，她对剧情的理解和解说大多是错误的。她要是迟到了，观众的耳根就更加不得清静了。她会在电影场不断地大喊大叫我们的名字，直到发现我们，并挤上板凳为止。因此，看电影的人讨厌她，我对她也没有好印象。有时，见她来了，我宁愿走出去站着看，也不愿意坐在板凳上听其聒噪。

放露天电影有一套基本程序：先是书记讲话，说明放电影的原因，再安排近段的农业生产，接着就放一部农业技术或新闻纪录之类的加影片。有时为了加强对某项工作的宣传，就放幻灯宣传片。然后再放正片。那时放映机不像现在电影投影机先进，需要换片。趁着换片的当儿，我们会用手做些狗、兔、鼠、蛇之类的形状投影到银幕上。

我们除在本大队看电影外，还去别的大队，甚至别的公社看过电影。看得最多的是当然是地处攸陵公社井子村的县办井子冲煤矿。这煤矿离我家有八九华里远，尽是绕田穿土的路。那里每周六晚上放两场电影，也是露天。的夏天，我与小伙伴们没有吃晚饭就跟着大队那帮青皮后生浩浩荡荡向井子冲煤矿出发了。天刚擦黑，我们就来到那露天电影场，将

自己的破鞋脱下，垫着坐下，全神贯注地看起了电影。有几回，我们晚了点，只得到银幕的背面去看。这背面看到的人都成了左撇子，声音似乎也向前方飘然而去。

夏秋季节，我们看完电影在返家的路上，肚子饿了，就到路旁的园子或土里摘瓜果充饥。因此，凡是我们“关照”过的地方，主人一般被免去了收摘的劳累。这样的事做多了，瓜果的主人自然不高兴了，但没有好的办法对付。于是，他们就仿效电影里的做法，用木板或白纸板写上黑字插在瓜地里或挂在果树上：“这里的瓜（果）上有农药，误食中毒者，后果自负。”并且有意让我们看见。这牌真管用，回来时，我们尽管饥肠辘辘，也无人敢摘。看到这牌子，我们会联想到《地雷战》的一个情节。那个被地雷吓得魂飞魄散的鬼子队长在山穷水尽的时候，逃到公路上，发现一块书有“此处有地雷”的木牌，恼羞成怒，拔刀便砍，轰的一声，滚滚浓烟拔地而起，鬼子队长被炸得血肉横飞。想到这里，谁还敢铤而走险呢？

春冬季节，只要不是雨雪天，我们也会到井子冲看电影。“春无三日晴”，有时我们在井子冲看完电影，天上挂着一轮圆月，周围还守望着几颗星辰，且似调皮的孩子不停地眨着眼睛。可是，刚走到半路上，乌云一遮，哗啦啦，下起雨来。我们尽管个个都成了落汤鸡，可还得一个劲地往家赶。冬天露天场上，冷风飘飘，寒意袭人，可我们毫无感觉，完全融入了银幕上那激烈而扣人心弦的剧情里面了。看，我军渡江侦察队拦截了一辆敌军车，顺利侦察到了敌江防新增榴弹团阵地。在驾车返回的途中，被狡猾的敌情报处长盘问、识破，就在他欲拔枪的瞬间，我军李连长眼疾手快，一拳把敌处长击翻在公路边的土坑里，我军驾着的车飞一般向前驶去。敌人的摩托队死死咬住不放，双方展开了激烈的飞车枪战，侦察员抛下车上的树筒子将敌人的摩托队碰得车毁人亡。增援敌人分乘两辆大迎面疾驶而来，并用机枪不停扫射。我方驾驶员受伤，车刚到山崖边，他一脚踏去，刹住了。他让战友都下车向山上转移，自己倒好车，开足马力，向敌人疾冲过去……

记得有一次，我们在井子冲刚看完《龙江颂》，就有话传来，电影场里有个“大麻风”。于是，我们冒着寒风，顶着浸着冷意的月色，疾行在回家的路上。刚走到茅坪大队部，路旁边有一块灰白的地方，有几个人为了赶队，飞快地冲向灰白处，顷刻之间，尖叫声四起——“我娘姘呀，这晒谷坪怎么成了塘泥坪？”“我爹爹呀，我的鞋袜呢？”“我娘呀，我不该抢先”……原来这地方是个晒谷坪，农民为了积肥，将旁边一口塘的污泥挑在那里。在朦胧的月色中，让人分不清楚究竟是晒谷坪，还是塘泥。幸好他们没有往那口泛着冷冷波光的水塘里冲。突然遇到这种情况，那些没陷进烂泥的人，就大笑起来。陷入泥中的人真是狼狽不堪。半个小时后，他们来到堰盘子里，把脚伸进刺骨的水里，用瑟瑟发抖的手将裤洗脚……看着他们的样子，大伙又禁不住大笑。

就这样，在童年时代，我看的电影除了八大样板戏外，还有《地道战》《地雷战》《渡江侦察记》《闪闪的红星》等几十部影片。因看电影而经历的事儿也远远不止这些。今天，我扯上几段凑成此文，是为了重温童年的旧梦，寻回那失落的童年的快意与欢乐。

这就对了（小说）

■焦 辉

吴花把包摔在沙发上，阴着脸，锅碗瓢盆弄得噼里啪啦响，像谁家请了鼓乐班。路中抬起浮肿的眼，眨巴几下，整理了桌面凌乱的材料，用卷边的书压好。他晃晃晕乎乎的脑袋，去厨房拿把半黄半绿的青菜到水管下洗。

直到吃完饭，吴花都没放脸，厚嘴唇磨得像烤熟的香肠。吴花在私人医院发传单，上午在县城发，下午深入农村。那家医院的传单，路中见过多次，印得花里胡哨。发这类传单，不受人待见。

吴花冷哼，撒下饭碗，指着路中的鼻子说：“你看看你，整天待在家里，坐在电脑前，扇着风扇，脸捂得傻白，看看我，看看我！”吴花身材高大，丰腴壮硕，由于激动，脸涨得通红，瞪着大眼，嘴里喷出唾沫。路中扶扶深度近视镜，仔细看吴花，吴花脸色黝黑，脖子里有一圈湿疹，浑圆的胳膊黑紫。路中看完吴花，很心疼，又很委屈，小声说：“工作性质不同啊。再说，你一天挣四十块钱，我一天挣一百呢。”吴花听力很好，路中小声说的话，一笔一刻都从她耳朵里进入，在心头刻下来。吴花愣了愣，跳着脚吼：“是，你能耐，你能耐咋不一天挣八百？看看你那个窝囊样，让老婆风吹日晒弄得人不人鬼不鬼。咱村的黄六跑车，一年盖一栋小洋楼；咱村的二欢在南方卖菜，两年在城里买了房；咱村的……”门外一阵自行车响，上初中的儿子回来了。吴花立马刹住口，跑到门外笑着接儿子。路中低头吃完饭，到书桌旁接着打材料。路中酷爱文学，近乎痴迷。他身材原本矮瘦，熬夜读书，熬精力劳作，显得愈加小厮弱；他眼睛原本细小，用眼过度，不得不戴上